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 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9)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6)

董事會會議決議公告(2016年12月20日)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會議(「本次會議」)於2016年12月20日在北京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本行於2016年12月6日以書面形式發出本次會議通知。本次會議由王洪章董事長主持,應出席董事14名,實際親自出席董事13名,章更生董事委託龐秀生董事出席並代為表決。本次會議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等規定。

本次會議審議通過如下議案:

一、關於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固定資產投資預算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2017年,本行固定資產投資計劃安排人民幣160億元。本項議案將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詳情將於向股東派發之通函中披露。

二、關於投資設立市場化債轉股專門實施機構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本次會議批准本行投資設立市場化債轉股專門實施機構,詳情請參見本行於同日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址(www.hkexnews.hk)的《關於對外投資設立全資子公司的公告》。

三、關於在哈薩克斯坦設立子銀行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本次會議批准本行在哈薩克斯坦設立一家子銀行,並授權高級管理層辦理在哈薩克斯坦設立子銀行的具體事宜。

四、關於俄羅斯子行投資債券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五、關於《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暫緩與豁免業務管理辦法》 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暫緩與豁免業務管理辦法》請參見本行於同日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址(www.hkexnews.hk)的相關內容。

六、關於聘用2017年度外部審計師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如下意見:同意。

本次會議建議:

- 1、聘用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行及境內子公司 2017年度國內會計師事務所,聘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及境 外主要子公司2017年度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
- 2、 審計費用合計為人民幣13,700萬元(含內控審計費用)。

本項議案將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

七、關於《中國建設銀行風險偏好陳述書》(2017年)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八、關於提名M • C • 麥卡錫先生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如下意見:同意。

本次會議同意提名M • C • 麥卡錫先生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同意增補 M • C • 麥卡錫先生為戰略發展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委員,待中國銀監會核准其董事任職資格後履職。M • C • 麥卡錫先生董事任職期限為三年,於中國銀監會核准之日起,至任期屆滿當年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之日止。M • C • 麥卡錫先生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和條件。M • C • 麥卡錫先生簡歷請見附件。

M • C • 麥卡錫先生的津貼將按照《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和外部監事津貼管理辦法》確定。在每年年終後,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將擬定薪酬分配清算方案,經董事會審議,並提交股東大會批准。

本項議案將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

九、關於調整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2016年度績效考核方案的議案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如下意見:同意。

2016年6月,本行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修訂<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優先股發行攤薄即期回報的影響及填補措施>的議案》,明確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須承諾能夠切實履行填補回報措施,包括董事會或提名與薪酬委

員會制定的薪酬制度與本行填補回報措施執行情況相掛鈎等內容。本次會議批准對2016年3月30日董事會審議通過的《關於執行董事2016年度績效考核方案的議案》和《關於高級管理人員2016年度績效考核方案的議案》作出相應調整。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祖繼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2016年12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王洪章先生、王祖繼先生、龐秀生先生和章更生先生,本行的非執行董事為李軍先生、郝愛群女士、郭衍鵬先生和董軾先生, 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龍先生、鍾瑞明先生、維姆·科克先生、莫里·洪恩 先生、卡爾·沃特先生和馮婉眉女士。

附件:

M • C • 麥卡錫先生簡歷

M•C•麥卡錫先生,1944年2月出生,英國國籍。自2009年12月至2016年10月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ICI經濟學家,英國貿易及工業署經濟顧問、副部長,巴克萊銀行日本區和北美區首席執行官,英國煤氣電力市場辦公室(Ofgem)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FSA)主席,英國財政部理事會非執行理事,JC弗勞爾斯公司董事長,NIBC Holding N.V.、NIBC Bank N.V.、OneSavings Bank plc、Castle Trust Capital plc和美國洲際交易所(ICE)非執行董事,牛津大學賽德商學院受託人。現任ICE三家全資分支機構一ICE歐洲期貨交易所、ICE Trade Vault和ICE荷蘭清算公司董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金會(IFRS Foundation)受託人和Promontory Financial Group英國區主席,是默頓學院榮譽院士、斯特靈大學榮譽博士、卡斯商學院榮譽博士及倫敦市榮譽市民。獲牛津大學默頓學院歷史學碩士、斯特靈大學經濟學博士和斯坦福大學商學院理學碩士學位。

除簡歷所披露內容之外,M•C•麥卡錫先生與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其它關係,沒有持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本行股份權益,沒有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資料,沒有且過去亦未曾參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須予以披露的事項,在過去三年中未在其它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未在本集團成員中擔任其它職務,沒有其它須提請本行股東注意的事宜。